

证券代码:002658

股票简称:雪迪龙

公告编号:2015-082

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运营维护网络建设项目实施地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5年12月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运营维护网络建设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独立董事以及保荐机构均发表了同意的意见，本次关于变更单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运营维护网络建设项目”实施地点符合监管要求。现就关于变更“运营维护网络建设项目”实施地点的事项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和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51号”文核准，公司由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438万股，每股面值1.00元，发行价格20.5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05,133,8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55,637,962.80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49,495,837.20元。该项募集资金已于2012年3月5日全部到位，并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信会师报字【2012】第210062号《验资报告》验证确认。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披露，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用于“环境监测系统生产线建设项目”、“工业过程分析系统生产线建设项目”、“分析仪器生产车间建设项目”、“运营维护网络建设项目”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五个项目计划投入募集资金266,411,700.00元。2013年12月23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专项研发实验室及生产办公配套项目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9,125.75万元投资“专项研发实验室及生产办公配套项目”。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承诺投资资金 (元)	累计投入资金 (元)	剩余资金(元)	待支付款项 (元)	全部投入金 额占承诺投 资比例	结余资金(元)
环境监测系统 生产线建设项 目	72,654,900.00	44,989,406.11	27,665,493.89	60,230.32	62.00%	27,605,263.57
工业过程分析 系统生产线建 设项目	48,957,500.00	19,117,943.36	29,839,556.64	0.00	39.05%	29,839,556.64
分析仪器生产 车间建设项 目	39,288,300.00	13,547,221.15	25,741,078.85	5,164,176.00	47.63%	20,576,902.85
运营维护网络 建设项目	56,119,700.00	9,513,193.94	46,606,506.06	——	16.95%	——
研发中心建设 项目	49,391,300.00	39,685,721.72	9,705,578.28	9,225,644.00	99.03%	479,934.28
专项研发实验 室及生产办公 配套项目	91,257,500.00	67,193,800.39	24,063,699.61	15,044,251.62	90.12%	9,019,447.99
合计	357,669,200.00	194,047,286.67	163,621,913.33	29,494,301.94	62.50%	87,521,105.33

备注：“待支付款项”为公司已采购的设备尚未支付的款项、建筑工程及装修工程尚未支付的尾款。

截止 2015 年 10 月 31 日，“运营维护网络建设项目”已累计投入 951.32 万元，剩余未使用资金 4660.65 万元，未使用资金占“运营维护网络建设项目”承诺投资总额的 83.05%。公司拟将该项目的实施地点做出部分变更。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根据招股说明书中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方案，通过“运营维护网络建设项目”的实施，公司将在全国建立 29 个环保运营维护服务中心，其中包括设在北京的全国运营维护中心、22 家省级运营维护中心和 6 家市级运营维护中心。

截止公告日，公司已在全国范围内累计建成 54 个运维中心，其中包括募投计划内的 19 个运维中心，有 10 个计划内的运营维护中心尚未建成。

本次公司拟变更“运营维护网络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计划将尚未完成建设的运维中心地点变更为“根据公司运营维护业务发展需要新增建设的运维中心”。

三、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原因

公司运营维护中心是按照运维合同的实际中标情况而投建的，目前公司已在全国范围内累计建成 54 个运营维护中心，其中包含 19 个募投计划内的运营维护中心，其余 35 个运营维护中心的建设均使用公司自有资金；此外，为保证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已投运的运维中心均按照业务预测和实际合同签订情况进行人员和资产配置，部分计划内的设施尚未采购，因此，运营维护网络建设项目募集

资金使用比例较小。随着市场竞争日益激烈，竞争的形式已经从产品层面逐步扩展到产品的全生命周期层面，作为仪器产品产业链的延伸，运营维护服务是为客户提供综合解决方案的重要一环，在提高客户忠诚度的同时，又提升了单位客户资源的产值。持续完善公司的运营维护网络，保持和增强公司售后服务的核心竞争力，是公司战略规划之一。同时，随着国家不断鼓励第三方参与环境监测设备的运维管理，部分政府和职能机构主导的现场比对、现场检查及第三方检测等业务逐渐向企业开放，公司在第三方运维和检测领域面临良好的发展契机。公司需要继续投建新的运维中心以持续拓展第三方运维及检测业务。

由于原“运营维护网络建设项目”中部分尚未建成的运维中心地点与公司运维业务布局规划有所出入，公司拟将该项目计划实施地点变更为根据公司运营维护业务发展需要实际新增建设的运维中心地点，建设期根据未来实际运维业务开展情况而定。

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有利于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符合公司的战略规划需要和全体股东利益。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影响

本次变更“运营维护网络建设项目”部分实施地点有助于公司结合市场发展及经营需要对运维网点进行合理布局，加快客户需求的响应速度，提升客户专业化服务水平。同时充分优化资源配置，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及战略规划需要，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公司本次变更并未改变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主体和实施方式，未改变募集资金项目的投向和项目基本建设内容，不会对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投资收益造成实质性的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将严格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企业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企业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加强募集资金使用的内部与外部监督，确保募集资金使用的合法、有效。

五、相关审核及批准程序

（一）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运营维护网络建设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

(二)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运营维护网络建设项目实施地点的议案》。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对“运营维护网络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进行变更是根据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项目建设的实际情况及公司经营的实际情况做出的决定，未改变募集资金项目的实施主体和实施方式，未改变募集资金项目的投向和项目基本建设内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本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企业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企业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同意公司变更该项目的实施地点。

(三)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意见认为：

经核查，公司对“运营维护网络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进行变更，是根据公司经营的实际情况和项目的实施进展情况做出的决定。本次变更项目实施地点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不属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质性变更，未改变募集资金的投资方向，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对“运营维护网络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进行变更。

(四) 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意见认为：

经核查，公司“运营维护网络建设项目”的计划实施地点变更为“根据公司运营维护业务发展需要新增建设的运维中心”，其变更实质未影响募集资金的投资方向，不会对原有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和全体股东利益，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本次变更的审批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3、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 4、保荐机构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具的专项核查意见。

北京雪迪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九日